

國立臺南藝術大學《漢寶德紀念館 2024Open Call 新銳徵件計畫》
宣傳授權同意書

茲同意永久無償授權國立臺南藝術大學藝術推廣處漢寶德紀念館（以下簡稱本館），將本人／團隊名稱_____下列作品使用於《漢寶德紀念館 2024 open call 新銳徵件計畫》之參賽作品（以下簡稱本作品）運用於宣傳與推廣使用，本館得為提供本計畫推廣之目的，以數位影音或紙本印刷等方式複製出版，並從事網路、平面或電子媒體等教育推廣、宣傳等相關事宜。

本人授權作品如下：

作品中文/英文名稱	作品格式	作者
_____	_____	_____
_____	_____	_____
_____	_____	_____
_____	_____	_____
_____	_____	_____

【如不敷填寫，得自行附加空白紙張載明作品名稱等資訊附本同意書後】

本人（團）聲明並保證授權作品為本人（團）所自行創作，有權為本同意之各項授權。且授權著作未侵害任何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。本同意書為非專屬授權，本人（團）對授權作品仍擁有著作權。本同意書一式 2 份，由甲、乙方各持 1 份為憑。

此致

國立臺南藝術大學藝術推廣處 漢寶德紀念館

立同意書人簽章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